

## 关于开展2026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2026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申报公告》（以下简称《申报公告》）已发布，江苏省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现开展2026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申报受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公告》已在文化和旅游部网站公布（[https://zwgk.mct.gov.cn/zfxxgkml/kjyy/202602/t20260209\\_964623.html](https://zwgk.mct.gov.cn/zfxxgkml/kjyy/202602/t20260209_964623.html)），请各申报单位及申报人认真阅读相关限定要求，确保申报工作合规。

二、江苏省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中级管理单位，受理省内各单位的项目申报工作。

各申报单位科研管理部门作为初级管理单位，要做好申报组织及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特别是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

三、2026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实行网上申报。请申请人登录“全国艺术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平台”（网址：

<https://yskx.mct.gov.cn>), 按照有关说明注册账号并提交申报材料。

四、2026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为限额申报。根据各申报单位近年申报量、立项数以及结项等情况,本年度我省继续实行总额控制、择优申报的原则。各申报单位最大申报数量不应超过上一年立项数的5倍且总数不超过15项,在研项目未按期完成的,减少该单位相应申报数额。上一年度无立项项目的单位,最大申报量不超过3项。各责任单位应着力提高申报质量,加强对申报项目的审核管理,特别是要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做好申报项目的排序。

五、申请人及所在单位(含文旅部共建院校)网上集中申报和审核提交时间为2026年2月10日至4月10日,逾期平台自动关闭,不再予受理申报及审核。各责任单位在4月10日前完成本级资格审查及项目提交,将本单位项目汇总表做好排序并加盖公章后,以PDF文件形式发送到 [whtkcc@126.com](mailto:whtkcc@126.com) 邮箱。

联系人: 王俐莉      电话: 025—87791507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部科技创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2月9日

